

刘森辉

小说探骊

姚雪垠题

安徽文艺出版社

87
I054
53
2

刘
森
辉

B267/13

小说探骊

安徽文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许宗元

小说探骊

刘森辉

安徽文艺出版社出版

(合肥市回龙桥路1号)

安徽省新华书店发行 安徽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5 字数：100,000

1986年11月第1版 1986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0,000

统一书号：10378·131 定价：0.90元

目 录

十步之内，必有芳草	
——谈创作是对美的发现	1
月有阴晴圆缺	
——再谈创作是对美的发现	6
望着我，你那诚实的眼睛	
——谈艺术的真与美	13
创新，一个富于诱惑力的字眼	
——谈艺术的新与美	20
搜尽奇峰打草稿	
——谈审美选材	26
请君更上一层楼	
——谈境界美	32
望见了未来，用我们灵魂的眼睛	
——谈理想美	38
让心灵窗口上的红梅绽开	
——谈社会主义改革者的信念美	46
人世间最可珍贵的	
——谈社会主义新人形象的灵魂美	52
慧彼小星	

——谈社会主义新人形象的智慧美·····	60
传神笔墨足千秋·····	
——谈神采美·····	68
小说之“说”·····	
——谈理趣美·····	80
浓绿万枝红一点·····	
——谈浪漫美·····	87
天风浪浪 海山苍苍·····	
——谈气势美·····	91
以正驭奇 以真寓幻·····	
——谈传奇美·····	96
“短”的艺术·····	
——谈微雕美·····	103
看君彩笔驰神思·····	
——谈色彩美·····	107
淡妆浓抹总相宜·····	
——谈形式美·····	114
泡沫与浪花及其他·····	
——小说辩证艺术札记·····	126
文艺，精神文明之花·····	
——谈艺术的审美作用·····	150

十步之内，必有芳草

——谈创作是对美的发现

文学是对社会生活的一种审美反映，而社会生活则是文学艺术原料的矿藏。这是美的矿藏。对于作家来说，贵在发现。发现，是作家创造艺术美的前提和基石。所谓发现，就是发现生活中新生的、美的、有价值和有意义的东西；特别是，或者实质上是，发现人的心灵深处的美的、新的品格、思想、精神、激情。

但是，怎么样才能发现呢？

常常有这样的情况：不是不熟悉生活，不是笔懒，也不是不懂创作方法，然而就是写不出闪光的作品。有一位业余作者坚持业余写作二十余年，迄今还没有一篇能有自己独特发现的作品。这是什么原因呢？

写不出美的文学，我觉得，首先取决于作者对待生活的态度。

老作家碧野深情地说道：“你热爱生活，就会去发掘生活中的美。”这里强调的是作者对生活的态度，就是要热爱生活。只有热爱生活，才能乐于去发现生活中可爱的地方，才能热情讴歌生活中美好的事物。创作实践已证实了这点。

当然，仅仅是感情上爱生活，这还不够，还要有对生活

的认真思考、正确认识和深刻理解。创作的实践同样证明：

“感觉到了的东西，我们不能立刻理解它，只有理解了的东西，才更深刻地感觉它”（《实践论》）。不过，对于文学创作而言，这种认识和理解是独特的：独特的审美眼光、独特的审美评价。这正如罗丹所说：“他们用自己的眼睛去看别人看过的东西，在别人司空见惯的东西上能够发现出美来。”比如同样写待业青年、写青年工人中的“流打鬼”们，有的作品只是展览式地表现他们的“流气”、“愚昧”、“群斗”，是需要拯救的灵魂；而在女作家方方笔下，却能深入发掘出他们蒙上厚厚粗俗尘埃的灵魂中闪光的东西：他们的上进心，他们乐于助人，他们希望人们理解，也同样能得到尊重。作者不把自己当作生活的救世主，而是当成他们的朋友，并提醒人们要关心、爱护并引导他们。这点很重要。正是独特的审美认识的评价，才使创作摆脱了平庸化、一般化，能发掘出生活中不被人们注意的闪光的美。也正是这样，才有张贤亮在土牢的阴暗、苦难、凌辱中发现美的闪光（《土牢情话》），才有李存葆在巨大灾难的悲剧中发现一种崇高的美（《山中，那十九座坟茔》），才有映泉在贫困、落后甚至污秽中发现一种纯洁的美（《桃花湾的娘儿们》）。

今天，我国从城市到农村，都处在一个变革图强、飞跃变化的大转折时期，有的作者感到棘手，拿不准，吃不透，无从下笔。这就要求作家务必“把自己锻炼成一个目光敏锐、永不罢休的观察家”（契诃夫），去熟悉、去理解、去认识、去发现生活中新的、美好的东西。

生活在飞速发展，新的、美的东西层出不穷。对生活中的美要用发展的眼光看，要作动态分析，要作辩证的审美思

考。蒋子龙从变革的农村中发现了“这一个”——武耕新。“身居长工屋”一向被认为是农村干部的美德，他却带头兴建新式“书记官邸”；“乡巴佬”住上了“高干病房”。这是一个“全新的人”，一个适应新科学技术迅猛发展时代的开拓型新人。农民作家楚良也是从这急剧变革中发现了使他为之惊喜的“从阿Q的翅膀下飞出来”的一代新型农民。由于“国门已向世界打开”，他感受到了闭塞的农村也吹进来了一股含有八十年代特征的清新空气和时代信息。由于农村在实行承包责任制之后发生了深刻的历史性转变，他看到农民的积极性、创造性、聪明才智正焕发出来，并化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农村的巨大物质力量。于是，他如获至宝，笔如泉涌，《新演诸葛》、《抢劫即将发生……》等一篇篇作品也就脱颖而出。

一位作家这样说过：“短篇小说就是发现，短篇小说的创作才能，就是发现的才能。”其实，岂止是短篇。对一切文艺创作均是如此。发现，正如前述，就是指发现生活中那种震动自己心灵，并产生独特感受的新的矛盾、新的人物、新的思想、新的情感……。这种“新”，体现了历史发展的潮流，充满希望、光明和力量，并具有美的特质。当然，也包括发现生活中丑的、阴暗的东西在新的条件下所变换的新的形式、新的特征。对生活中新质的发现反映在创作中就是一种创新，言别人所未言，也写别人笔下还未写。象楚良《新演诸葛》中的诸葛光，就已经不是过去那种以“憨厚”、“忍让”为美德的农民形象，而是具有现代色彩的这样一种兴趣广、交流多、视野宽、精明能干的性格特征。以这样的“能人”作为农民正面形象，这在过去的作品是不多见的。

也有这样一种情况，象小说《山月不知心里事》，它并没有正面讴歌今天农村的大好形势，而是侧重于抒写在出现“各家各户做庄稼”的新情况下，农村青年心灵里的忧虑、苦闷和追求。作者并不回避在贯彻新农村政策后现实生活中出现的新问题、新矛盾。但作者又不是消极地反映它，而是站在时代的高度，透过年轻人的“心事”，反映出农村青年们已不满足于物质生活的改善，而还要有精神生活的充实，反映出他们对生活的更高要求，对美的不可遏止的追求，展示出生活前进和历史发展的趋势。作者能正视复杂的生活现象，拨开人们心灵上的迷茫而放射出一束奋发、向上的精神光芒，这同样是对生活美的一种可贵的发现。

不过，这种对生活的发现，并不是面壁冥想得来的，更不是古代寓言中的“守株待兔”，这种发现是有赖于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导，有赖于长期的生活积累、感情积累，也有赖于艺术家的真正勇气。就《抢劫即将发生……》而言，首先是作者敢于正视这场爆发于改革生活中出现的尖锐矛盾，然后才会有深入的洞察、追求、思考，从而有所发现。这篇小说，不论是对余维汉这个新人形象的塑造，还是对农村改革中出现的新的矛盾的揭示，它都具有一种象警钟那样撼人心魄、催人深省的艺术力量。即使小说写了生活中的阴暗面，甚至写了正面人物的“后怕”，但作品中所显示出来的人民的意志、情绪、要求和愿望，强烈地使人感受到：历史的趋势不可逆转，阴暗面是不会长久的，人们对生活满怀信心、充满憧憬。

这里，我联想到了邓刚的《迷人的海》。为了寻求和发现潜藏在大海深处，并被钢刀般的错鱼所守卫的最珍贵的东

西，“海碰子”毫不畏惧地搏风击浪，沉入大海。创作不也是如此么？要到生活中发现、寻觅属于我们时代的最新、最美的珍贵东西，就应该象“海碰子”那样执着、勇敢、顽强，奋斗不息，奋勇拚搏。作家的位置就在生活大海的深处，艺术创作就是对生活的发现。

十步之内，必有芳草。“美是到处都有的。对于我们的眼睛，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罗丹）发现，这是作家最欢乐的节日。没有什么会比在生活中有自己独到的、新的发现更使作家感到振奋、感到幸福的了。

月有阴晴圆缺

——再谈创作是对美的发现

法国雕塑家罗丹说过：“美是到处都有的，对于我们的眼睛，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这的确是至理名言。对于创造美的文艺，当然应该着力表现生活中“到处都有”的美，甚至对所表现的美在艺术上还加以理想化，使之更集中、更突出、更有感染力。但要做到这一点，首先要求作家用审美的眼睛去发现、发掘生活中的美。然而，问题就发生在这里——我们对“发现”或“发掘”这个词却有点“不求甚解”，或者重视不够。这样，在创作中就出现了一种现象：只求在创作中表现“到处都有”的美，而忽略去生活中“发现”、“发掘”美。没有美之源，又哪来的美之流呢？某些作者淡薄了美的生活源泉，而又要赶时髦，于是，就象牧马人套马似的，以一种既定的美的概念、美的公式、美的口径到社会生活，甚至是到图书馆、阅览室中去“套”有关素材，然后加以连缀、编造，使之成为一篇一篇表现“美”、讴歌“美”的文艺作品。因为这类美的文学失去了一个根本前提，即缺乏真实的生活，从概念出发去图解美，这是难以感染读者的。它的失误，就在于不是从生活中发现，发掘美，误以为发现美就是去高唱一曲远离现实的

轻飘飘的颂歌。

罗丹所强调的不是生活中缺少美，而是我们“缺少发现”。“发现”——意味着什么呢？有点象搞地质勘探，那是要踏破铁鞋，很辛苦、很费工夫的。人们常说，祖国处处有宝藏，但我们往往身在宝山不识宝。有时，知道珠宝在什么地方，又因为难免鱼目混珠，还得仔细去辨认它。再者，明知是宝，如荆山之玉，却因为尚未雕琢，反被庸人误为石头，对献宝之人以诬而治罪。可见，不论从哪一方面来讲，“发现”是极不容易的，更何況创作！作者的“发现”就不仅仅象地质工作者探矿。他既是发现生活中尚未被别人发现的独特的美（从表象到内涵），而同时也是对自己的发现，包括自己的思想、胆识、个性、才学。

造成“发现”之难，重要原因在于美的本身不是那么好识别。美不是超然的存在，而是在和非美的，以及假的、恶的、丑的混杂在一起，有时就象荆山之玉，初看到的还只是一块璞（玉矿石），瑕瑜并存，瑕可掩瑜。《淮南子》中有一句话：“嫫母有所美，西施有所丑。”意思是说，美和丑是相对而存在的，是变化发展的，我们头脑里要有点辩证法。非红即黑的群体，非美即丑的事物，从辩证的观点看都是不可能存在的。生活中的美是错综复杂、异彩纷呈的。作家要在生活中发现美，除了要有审美的眼睛，还要有辩证的观点，要辩证地看、发展地看。

发现美，目的是为了表现美。既然生活中的美是异彩纷呈的，那么我们表现美，就应该按照现实主义真实性原则，描绘出生活美本身的斑斓色彩。罗曼·罗兰说，文艺应该是

“写整个的人，丰满的生活”。作为整个的人和 生活，就包括美和丑的冲突，光明与黑暗的争斗，有欢声、笑语，也有艰辛、痛楚。生活的全景就是这样色彩奇诡，蔚为壮观。当然，这种描绘也包含有作家的理想化。不过，理想化也应严格遵循生活美自身存在的形式和自身发展的逻辑。只有这样，美才实在、可信。可信才能可爱，才能与读者心灵沟通，感染读者。

以《高山下的花环》而言，可以说写了一个令人可信可爱的英雄群体。英雄当然是很美的。他们那种为国捐躯的牺牲精神和正必压邪的浩然正气，的确给了人们以很大的激励和鼓舞。但不论梁三喜或是靳开来，不论赵蒙生还是薛凯华，他们既是在血与火的战场上创立了丰功伟绩的战斗英雄，又是被日常生活中一些遗憾、烦恼所困扰的普通人。非凡与普通、伟大与平常和谐地交织于一身，大义凛然的副连长靳开来，在牺牲时唯一心愿是让他再看一眼“全家福”照片。而连长梁三喜在壮烈牺牲的一刹那，他念念不忘的是口袋里那张欠帐单。英雄临终的这声遗愿和嘱托，一下子就把英雄的心灵和普通人民群众的心贴得那么紧。这也许就是“最从平淡见英雄”（杨朔）的缘故吧。作者忠于人物、忠于生活、忠于特定的历史时代条件，不仅真实地写出了英雄在战火硝烟中对亲人的思念，写了他生前的经济债务，而且还从实际出发写了他们作为普通人常有的毛病、弱点，甚至缺点。一等功臣赵蒙生就自我介绍在战斗打响之前“扮演了极不光彩的角色”。作者深情地礼赞了他心目中的英雄，而这些英雄人物一个个都是实实在在，是和父老乡亲心连心的普通人。作者把英雄人物放在错综复杂的现实关系中来加以描写，按

照他们的生活的规定情景、他们性格的内在发展逻辑，洗炼、精萃地着墨。作者写的是具有丰富复杂精神世界的现实英雄，而不是“站在高坡上，挥手指方向”的超现实英雄。人物一旦被理想化到超现实的地步，就失去了真实性。失去了真也就失去了美，读者就失去了美的再创造的前提和策动力、想象力。

所谓在现实复杂关系中加以真实的描写，一不是粉饰，作过多的掩盖；二不是自然主义，作过多的揭露，而是有分寸地、恰到好处地，让生活的美、人物性格的美在现实关系的真实描写中自然而然地展示出来，让人物在真实的矛盾冲突中，以更加对立的方式彼此鲜明地区别开来。而这种对美的恰到好处的表现，正是艺术匠心之所在。

生活本来就是这样。生活之美离不开与非美的、丑的比较，而美的本身又是在和非美的、丑的冲突、斗争中逐步显示出美的亮色。当代保尔张海迪被誉为“青年先锋，时代楷模”，但她自己说她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病残青年”。她是高位截瘫者，其困难是正常人难以想象的。她也有过消极悲观情绪。在回答青年朋友的信中她不隐讳自己的思想：

“我也有过痛苦、孤独，甚至绝望的时候。”她这样的坦率，是希望人们从发展中看、从趋向上看，看主导倾向，而不希望人们把她看成是一块“天然的”纯钢。张海迪之所以是张海迪，正在于她敢于正视现实，并改变这种现实。在和痛苦、困难搏斗中勇敢地排除思想精神上的杂质，把自己炼成纯钢；在战胜消极悲观情绪中使自己成为生活的强者。我们时代壮美的海迪精神，就是在和困难、和消极面的搏斗中，在生活熔炉的高温冶炼中闪烁火花，光照华夏。

生活的美是这样，反映生活美的艺术更应该是这样。《花环》中的靳开来爱发牢骚、说怪话，“臭就臭在那张嘴上。”发牢骚说怪话总不能说是优点，而小说恰恰在靳开来的特定的（在艺术上也就是有分寸的）牢骚和怪话中，显示出了他的本质优点和性格特征——坦率正直、嫉恶如仇。美的本质有时却在非美的表象中闪耀出独特的光彩，这，也许就是严峻的生活辩证法吧，由此亦可见作者对生活美的独特发现和把握。

从发现生活美到表现生活美，有一个变生活美为艺术美的典型化过程，即由个别经过综合、提炼（纯化、美化、理想化）再到个别（“这一个”）的创造过程。这个创造过程，当然不会是自然主义地摹写生活中的美丑混杂，大写所谓“英雄的缺点”、“有缺陷的美”、“美丑的性格分裂”。既然是典型化，就必然要对生活加以筛选、加以想象、并寄寓作者的审美理想，倾注他的审美感情。不过，这一切都是建筑在生活的基础上。正如高尔基指出的，如果决定写一个“理想的好人，就应当悉心构思，让读者感到他是一个有血有肉的人物，让读者相信确有这样的好人！”离开生活就不会有血肉，不会有真实的生命，也就无所谓典型化，剩下的就只是主观意愿。而这种情况，在现在的创作中是存在的。不化工夫到生活中去了解美的具体形态、美的丰富性和复杂性，只是想当然地搞艺术的美化、理想化、对人物进行美的堆砌，这就出现了聚众美于一身的绝对化表现，让人看来明显地感到失真。如有的文章指出，电影《李清照》中的女词人易安居士，就被美化成了与昏君抗争的勇士；北宋民间活字印刷术

发明家毕升，在电影《毕升》中被拔高成了阶级斗争的英雄。美则美矣，就是有点虚无缥缈，它超越了人物性格，超越了人物的历史时代制约性。前不久看到一篇小说，意欲表现一位农家姑娘的心灵美。在“四人帮”猖獗时，她不顾当大队支书的哥哥的竭力反对，大胆地爱着一位插队的“黑帮分子的后代”，并公开宣布要嫁给他。然而，一旦“四人帮”垮台，插队知青不是什么“黑帮子女”了，从此他们可以“光明正大地相爱了”，此时，姑娘却一反常态，要他忘记她。不久，她就和别的农村青年结婚。从小说所提供的人物之间的特定情感关系、从人物性格的发展逻辑，都不存在男知青负心的现实可能性。也许是姑娘明智地预感到因城乡差别、门户不当可能会造成悲剧而忍痛割爱（这似乎已成为创作公式），但在作品中我们还得不到多少暗示。用作者的话来解释，是姑娘“为了爱人的幸福，牺牲了一切，最后连自己的爱情也牺牲了。”而小说所要歌颂的就是这样一种比忠贞不渝的爱情更高更珍贵的“美德”。小说的立意无疑是好的。但这种“意”有点脱离实际。这种“美德”似乎有点玄，被裹上了一层圣洁的灵光。这位“美德”姑娘比起《人生》中的巧珍就觉得后者在处理类似性质的爱情痛苦时更为真实，而前者显得有乖于常情。作品在描写上缺乏合理而必要的心灵历程的过渡——找出促使她变化的“契机”，因而使读者感到别扭，感情上难以接受。美德完善到了超凡入圣的地步，人物净化为圣女，这就把人物送进了天国。假美，只能使人产生幻灭感。这种创作现象，也正是前面提到的那种忽视从生活中发现、发掘美，而是按照美的抽象概念去套生活素材的创造方式所产生的。

“世界上最广阔的是海洋，比海洋更广阔的是天空，比天空更广阔的是人的心灵。”（雨果）如此辽阔的心灵，又怎能轻尘不动、波澜不惊呢？它会象天空时有阴晴风雨；也会象海洋波涌浪叠。人的心灵深广浩瀚，它决不会只是一种色彩、一种声调。倘若从抽象的美的概念去写人、写人的心灵美，那就只能把人写成一个色彩单一、至善至美的完人。周总理曾经说过：“世界上没有完人，永远不会有完人，一万年到了共产主义社会也还会有缺点。‘完人’就没事干了，‘完人’也就完蛋了。”这话说得何等的透彻啊！生活，就是永远在变化，完人则是不变化了、停滞了，这就失去了生命。

“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生活就是这样，它不以你喜欢月圆就少去月缺，也不以你处于欢聚而就能避免悲离。生活中有善恶美丑，美仅是其中之一。美本身又是发展、变化的。而“一切发展中的事物都是不完善的”（马克思）。我们的文艺要表现美、讴歌美，就应当在生活的善恶美丑中去发现美、发掘美，并通过艺术的典型化，把生活中的实实在在、新鲜活泼的美奉献给读者，把发展中的美展示给读者，并让人们从美的发展中领悟到生活的真谛，看出生活发展的趋势。倘若此，则我们的文艺创作对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才算真正尽到了自己的一份职责。